

139 家基层社区卫生服务站医疗信息化项目公开招标 公告

项目概况

139 家基层社区卫生服务站医疗信息化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谷区分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10-31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11011722210200001253-XM001

项目名称：139 家基层社区卫生服务站医疗信息化项目

预算金额：851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851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1）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医疗卫生工作中心下移和织牢织密农村公共卫生防护网建设的指示精神，进一步发挥村卫生室在基层卫生服务和常态化疫情防控上的基础作用，根据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和全市农村基层卫生实际，实施平谷区基层社区卫生服务站医疗信息化项目建设。建设目标：加强总体规划和统筹协调；开放共享，深度融合；服务惠民，促进监管。

（2）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国家卫计委《关于印发“十三五”全国人口健康信息化发展规划的通知》；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的通知》；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的通知》；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卫生与健康规划的通知》；国家卫计委《关于做好贫困人口慢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通知》；国家卫计委《关于做实做好 2017 年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通知》；国务院医改办《关于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家卫计委《关于开展医疗联合体建设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和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17 年重点工作任务》；国务院《关于促进和规范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互联网诊疗管理办法（试行）》；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互联网医院管理办法（试行）》；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远程医疗服务管理规范（试行）》；《“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远程医疗服务管理规范》



(试行);《中国公共卫生信息分类与基本数据集》;《医院基本数据集标准》《公共卫生信息分类框架和基本数据集标准》;《社区卫生服务功能规范和基本数据集标准》国家卫计委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HL7 标准、DICOM 医学影像数据标准、SNOMED 医院术语标准、ICD9、ICD10 国际疾病编码标准等相关国际标准;《信息技术互连国际标准》;(ISO/IEC11801-95);《信息技术、软件包质量要求和测试》(GB/T 17544-1998);《计算机软件质量保证计划规范》(GB/T 12504-90)等相关文件。

(3)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质量:合格;安全、技术规格等要求:符合本项目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符合本项目建设方案要求。

(4) 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建设内容:

1) 硬件设施建设:项目中预计在全区内无基础医疗覆盖的 139 个村建设诊疗系统,并与智能药柜等原有的智能医疗设备实现联动。建设多级远程医疗系统,用于远程与相关医疗单位进行多方咨询会诊培训等工作;同时在乡村诊室配套建设智能门禁、诊室内视频监控等配套使用设施。配置用于医疗保险结算服务相关硬件。

2) 系统平台建设:建设平谷区诊疗及公共卫生系统,对接区内原有诊疗及公共卫生等相关系统,接入区域平台统一管理。

其他详见招标文件。

数量:1 项,不分标段,对应北京市平谷区 139 家基层社区卫生服务站医疗信息化项目全部内容。

实施地点:北京市平谷区采购人指定地点(北京市平谷区 139 家基层社区卫生服务站等地)

实施时间: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和系统集成工作并通过验收,并负责项目系统运维 1 年。

(5)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服务标准:本项目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和系统集成工作并通过验收,并负责项目系统运维 1 年。

(6) 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符合本项目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符合本项目建设方案要求。符合采购人对本项目的要求。

(7)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合格。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和系统集成工作并通过验收，以及项目系统运维 1 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合同分包（预留中小企业份额占总金额 40%，其中预留小微企业份额占预留中小企业份额 70%）。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 是 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投标人目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号);《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力度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195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2.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办理CA认证证书、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9991726

2.1 办理CA认证证书

相关办理材料及办法详见“网站(<http://www.bjpg.gov.cn/ggzy/>)-通知公告-关于CA数字证书办理的相关说明”

2.2 CA证书注册及登录交易系统

相关流程详见“网站(<http://www.bjpg.gov.cn/ggzy/>)-服务指南-平谷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新用户注册手册”;

2.3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投标关注:点击“我的投标”栏目中“关注项目”节点,关注成功后,在“我的投标项目”中找到本项目,并按要求上传资料。相关流程详见“网站(<http://www.bjpg.gov.cn/ggzy/>)-服务指南-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平谷区分平台系统使用手册-供应商”;

采购文件下载:采购代理机构审核平台及资料无误后,点击“确认”,供应商方可登录网站下载采购文件。相关流程详见“网站(<http://www.bjpg.gov.cn/ggzy/>)-服务指南-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平谷区分平台系统使用手册-供应商”

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2.4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投标文件》。相关流程详见“网站(<http://www.bjpg.gov.cn/ggzy/>)-服务指南-平谷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电子开评标系统工作指引”。

2.5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应商应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平谷区分平台(<http://www.bjpg.gov.cn/ggzy/>)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6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规定的开启时间、在开启地点使用 CA 认证证书进行解密并开启投标文件。

3.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单位不给予经济补偿；

4. 公告发布媒介：北京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beijing.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平谷分平台暨平谷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互联网办事平台 (<http://218.246.85.221/ggzy/>)

5.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6. 本项目资金情况：资金来源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平谷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系统

地址：北京市平谷区府前西街 17 号

联系方式：谢龙, 6996314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嘉泰瑞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平谷区迎宾街 1 号院 11 号楼 8 层 2 单元 803

联系方式：韩海天, 5686750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韩海天

电话：56867509

附件：

